**113年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常年游泳活動班招生簡章**

1. 目的：
2. 為配合市府推廣市民游泳運動及加強本校學生游泳能力、提高學校游泳池使用率，以及擴充學生課餘學習游泳機會，故於課外時間開放游泳池，達到「處處有泳池，人人會游泳；個個懂救生，人人能自救」的願景。
3. 帶動全校師生運動風氣，達成提升健康體適能之目的。
4. 指導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5.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
6. 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學務處
7. 活動時間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開放時間 | 使用對象 |
| 週一至週五 | 12：00~13：0016：30~18：30 | 全校學生、本校同仁、本校退休同仁本校同仁眷屬（不對外開放） |

註：如遇本校游泳教學、游泳比賽及訓練活動時，得調整開放時間及開放水道。

1. 報名手續及方式：

※報名手續：

1. 請攜帶身分證及一吋照片一張。
2. 填妥報名表(學務處體育組下載報名表)。
3. 出納組繳交報名費。
4. 學務處領取學員證（入校及進場時需出示學員證，請務必配合）。

 ※報名方式：

 詳閱簡章→體育組校網下載報名表→出納組繳費、領取收據→學務組領證

1. 活動地點：本校至善樓B1，室內溫水游泳池。
2. 報名資格及收費標準：
3. 報名資格：
	1. 本校學生、教職員工及眷屬、退休同仁。
	2. 限身高130公分以上者，凡患有不適於游泳活動之疾病者，如皮膚病、心臟病等不得報名。
4. 常年游泳活動班收費標準：
	1. 全校學生：註冊時繳交游泳池水電及維護費150元整。
	2. 本校同仁：月繳700元，半年繳1,500元。
	3. 本校退休同仁：月繳1000元，半年繳2,000元。
	4. 本校同仁眷屬之收費標準：
	5. 本校活動班同仁之女眷屬(十二歲以上)：每半年3,000元
	6. 本校參加活動班同仁之眷屬(包含十二歲以下)及高三應屆畢業生：使用每張10格500元之優惠券。
	7. 身心障礙者: 憑身心障礙證明者免費。
5. 注意事項：
6. 未滿18歲之學生，需徵得家長同意及簽名後，始准報名。
7. 請聽從教練及救生員之指導，不得於池畔奔跑、嬉戲及推打或未經許可進行跳水動作。
8. 患有皮膚病或其他不適游泳運動之疾病者，不得報名。
9. 本校游泳池水深高度最深達135cm，請參酌再報名。
10. 其餘安全衛生注意事項，依本校游泳池開放辦法執行。
11. 本校校址：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65號。

電話：23313701

23820484轉530（體育組）、533（游泳池）

網址：https://www.fg.tp.edu.tw/